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CL New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51)

股東特別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原通告」)，當中載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的決議案詳情。

茲補充通告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一號港鐵九龍站香港W酒店8樓會議室II-III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以下新加的第2及3項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2. 重選劉根鈺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劉根鈺先生的薪酬。

承董事會命

GCL New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鈺峰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

附註：

- (1) 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內。有關送呈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其他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資格、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該通函及原通告。
- (2)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獲編製並將隨附於本補充通告並一併寄發。有關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特別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以及下列第(8)及(9)段。
- (3)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代表，以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倘股東為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則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出席同一大會。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最少48小時(「**截止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轉讓登記分處(「**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5) 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所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撤銷論。所有股東(尤其因二零一九年新型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而需進行隔離的股東)可委任任何人士或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就決議案投票，而無需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www.gclnewenergy.com)或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
- (6)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排名首位聯名登記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的投票則不計算在內。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 (7)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的身份。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8) 倘股東尚未將股東特別大會之原代表委任表格(連同該通函一併寄發)(「**原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過戶登記處，且有意委任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其須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這種情況下，原代表委任表格不應提交予過戶登記處。

- (9) 倘股東已將原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過戶登記處，該股東請注意：
- (i) 若股東尚未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過戶登記處，已交回的原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即被視作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股東所委派代表應按照其於原代表委任表格中指示的方式投票，及就本補充通函所載建議重選劉根鈺先生之決議案而言，代表將有權就該等決議案酌情決定如何投票或放棄投票；
 - (ii) 若股東在截止時間前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過戶登記處，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即被視作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並將撤銷及取替該股東之前交回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及
 - (iii) 若股東在截止時間後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過戶登記處，或在截止時間之前交回但未有正確填寫，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代表委任將告無效。已交回的原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即被視作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股東在原代表委任表格下委派之代表將有權按上文(i)項所述方式投票，猶如股東並無向過戶登記處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因此，股東務請謹慎填寫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並在截止時間之前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過戶登記處。
- (10)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香港政府公佈因超強颱風而引致「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則股東特別大會將予延遲。股東可登入本公司網站 www.gclnewenergy.com 參閱有關延遲及替代會議安排之詳情。
- (11) 鑒於COVID-19疫情持續以及近期預防及控制其傳播的指引，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下列預防措施以保障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員工及其他持份者免受感染的風險：
- (i) 每位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出席人士須進行強制體溫測量。任何體溫為攝氏37度或以上的人士可能不獲批准進入或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i) 本公司將要求所有出席人士於獲批准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前及期間全程佩戴外科口罩，並保持安全的座位距離(請自備口罩)；
 - (iii) 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供應茶點；
 - (iv) 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派發紀念品；及
 - (v) 任何來賓如佩戴香港政府發出的檢疫手環將不獲准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鈺峰先生(主席)、劉根鈺先生(副主席)及胡曉艷女士；非執行董事孫瑋女士、楊文忠先生及賀德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勃華先生、徐松達先生、李港衛先生、王彥國先生及陳瑩博士。